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克创新”）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0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5%。

2、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9月8日（星期三）。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和上市后股份变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92号同意注册，安克创新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0,000股，并于2020年8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36,542.7207万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0,642.7207万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37,084.5573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91.2453%，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3,558.1634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8.7547%。

2021年2月24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385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355,70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5796%，锁定期为6个月。

2021年8月24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和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19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25,585,372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05,221,458股，占公司总股本25.89%。上述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为部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共计20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5%，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2名，分别为：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公司丰众21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丰众21号”）、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公司丰众22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丰众22号”）。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战略配售股东中金丰众21号、中金丰众22号承诺：参与战略配售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9月8日（星期三）。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2户。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0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5%。
-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备注
1	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公司丰众21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5,800	195,800	195,800	注1
2	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公司丰众22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00	7,700	7,700	注1

注1：中金丰众21号、中金丰众22号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中分别配售2,213,208股、849,457股，其中部分已于2021年8月24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21年8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四、股权结构变动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占比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占比
一、无限售流通股	150,736,648	37.09%	203,500		150,940,148	37.14%
二、有限售流通股	255,690,559	62.91%		203,500	255,487,059	62.86%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242,701,000	59.72%			242,701,000	59.72%
高管锁定股	12,786,059	3.15%			12,786,059	3.15%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203,500	0.05%		203,500	0	0.00%
合计	406,427,207	100%	203,500	203,500	406,427,207	100%

注：以上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安克创新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战略配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